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telux.com>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4

自願公告

業務最新資料 – 修改批發分銷安排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下文所述的本集團業務最新資料。

自2005年以來，根據本集團與Seiko Watch Corporation(「**品牌擁有人**」)協定的分銷安排，本集團作為獨家批發經銷商於五個市場，即香港、澳門、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統稱為「**現有市場**」)分銷「GRAND SEIKO」及「CREDOR」品牌鐘錶(「**該等產品**」)。

品牌擁有人最近與本集團磋商，其有意修改該等產品目前於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的分銷模式，改為透過其擁有的附屬公司於此三個市場直接進行分銷。倘若該意向落實，本集團將不再擔任該等產品於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的批發經銷商。然而，本集團將繼續作為該等產品於香港及澳門的獨家批發經銷商並將繼續作為該等產品於香港、澳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零售商。根據與品牌擁有人之磋商，董事會知悉該項修改將於2022年10月1日生效。

董事會認為，修改該等產品於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的分銷安排將不會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該等產品自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所得批發分銷收入合共佔本集團的總營業額分別約1.5%、2.4%及4.5%。

本集團將繼續：

- (a) 作為鐘錶品牌「GRAND SEIKO」及「CREDOR」於香港及澳門，及鐘錶品牌「精工」於現有市場的獨家批發經銷商進行分銷；
- (b) 擔任鐘錶品牌「GRAND SEIKO」、「精工」及「CREDOR」於香港、澳門、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零售商。

本集團將繼續於零售層面加強拓展其自有的鐘錶品牌及其他第三方鐘錶品牌。於2022年及2021年兩個年度的4月1日至6月30日止季度期間，若撇除於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向第三方批發分銷該等產品後，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同比增長26%。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目前所得的最新資料。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更新有關資料。

同時，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董事會
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2022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又名黃創增）（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關志堅（首席財務總裁）

非行政董事：

Suriyan Kanjanapas（又名黃瑞欣）

獨立非行政董事：

鄭易行、何致堅及黎啟明

**僅供參考*